



101℃畅销小说

男人 这辆车 STOP

后先锋美女作家**童仝**制造

男人了解自己吗？女人了解男人吗？这部小说就像摆在面前的镜子，让女人看透男人，让男人正视自己……

用美女的眼光偷窥男人



GARAGE



中国工人出版社

101℃畅销小说

男人这辆车

童全 著

中国工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男人这辆车/童仝著. - 北京:中国工人出版社,
2003.5

(101℃畅销小说)

ISBN 7-5008-3032-7

I. 男… II. 童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1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24646 号

出版发行: 中国工人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鼓楼外大街 45 号

邮 编: 100011

电 话: (010)82075964(编辑室) 62005038(传真)

发行热线: (010)62005049 62005042

网 址: <http://www.wp-china.com>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市梨园彩印厂

版 次: 2003 年 5 月第 1 版 200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: 850 毫米 × 1168 毫米 1/32

字 数: 180 千

印 张: 10

定 价: 18.80 元

书 号: ISBN 7-5008-3032-7/I·896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

痛苦是必然的，如果曾经幸福！

——题记

董 全

目 录

第一章 关于几条新闻 (1)

时间:2003年1月1日

媒体:太阳日报

标题:你为什么要自杀?

正文:本报消息,某著名女主持人于周六晚上在家中吃了大量安眠药自杀,因为抢救无效在仁和医院死亡,对此事件警方正在调查中。

第二章 身边的陌生人 (4)

都绘说在一千个男人里面,只有一个男人可以看见她的哭泣,而这个男人就是她要等的、要爱的、要厮守一辈子的爱人。

第三章 状态 (47)

郑大同说的是实话,他这个人在女人方面没有条件,在他的情人里面既有档次比较高的女人,也有街边一晚上四十元钱的劣质货。有一次,那一个长得肥肥的在天桥上摆地摊的女人找到我们公司,说郑大同强奸了她。

第四章 其实在等你 (61)

安芬在的时候,我没有觉得她有多么的重要,那个时候我还很无耻地怀疑过安芬,我认为她肯定不会那么单纯地与一个男人同居。以致她离开后,我还无耻地翻

看了她所有值钱的东西。

第五章 很受伤 (78)

这是一个麻烦,像郑大同这样的男人,怎么会谈到结婚的事情呢?就像我,虽然喜欢艾小米超过喜欢我老婆,但我从来没有想到要与老婆离婚。我惟一能做的就是把自己的爱与钱多给艾小米一点,让她过上快乐幸福的日子。

第六章 你为什么会这样 (91)

我不是存心欺骗艾小米,我以为她会像所有的女孩子一样对这件事情无所谓,只要有爱情只要有物质,结婚不结婚的无所谓。我是这样想的,郑大同以前也是这样想的,想必所有的男人也是这样想的。我们都希望自己的妻子老实本份,我们都希望自己有一个风情万种的情人。

第七章 我们喝酒吧 (111)

你以为我会喝醉吗?胡萝卜,你错了,我是我们电台里面最能喝酒的主持人。都绘得意地向我挤了挤眼睛。

为什么要喝酒呢?你是不是有什么心事?女孩子不要喝这么多酒,当然男人是没有办法。我看着都绘的眼睛说。

第八章 真实与虚幻 (129)

我突然想到了孙小姐的乳房,不知道她的乳房是不是人工制造出来了,我感觉那天摸她的时候,乳房那儿硬硬的凉凉的,而且她还执着地让我握着她的乳房转圈。

人工制造的乳房会那么丑陋吗?像水袋子一样。

我不了解制造假乳房的过程，所以我无法断定孙小姐的乳房是不是假的。

第九章 情人公园 (149)

有那么一些日子，我每天晚上的时候都要坐上三轮车，到孙小姐家里去过夜，然后在她家吃了早饭，我再回到自己的房间。孙小姐的意思让我搬到她那儿去住，反正那是她前夫留给她的房子，不用交房租的。

第十章 你为什么不爱我 (165)

比如一个女人躺在你的怀里，她的脸贴着你的脸，她的胳膊搂着你的脖子，而这个男人却把脸偏着，两只手松松散散地套在女人的腰上。那个女人把脸仰起来，然后闭上眼睛。可是这个男人却不低头，也不吻她，只是用手指抹着女人脸上涌出的泪水。

这幅画面说明这个男人不爱这个女人。

第十一章 灵魂的跑鞋 (182)

孙小姐像鬼一样站在我的床边说，亲爱的，你的灵魂穿着跑鞋，就算睡觉的时候你也不肯脱下来。你为什么要穿着鞋子睡觉，因为你心里随时想着要抛弃我。

第十二章 一条短消息 (201)

那你经常找吗？为什么要找小姐？你找小姐有什么后果你知道吗？孙小姐像一个性病医生，坐在那儿不厌其烦地给我解释，她为什么不喜欢男人找小姐，因为现在的性病百分之百是通过小姐来传染的。她郑重其事地说亲爱的，小姐是什么，小姐就是一个垃圾箱啊！你们，不，你为什么喜欢垃圾箱呢？

第十三章 鲜花开在了森林里 (217)

我不爱你。从头至尾我都不爱你。不仅不爱你还有点儿讨厌你。你知道吗孙小姐？当然，你一定要问既然我不喜欢你为什么还要与你上床？这是多么简单的问题啊，我是一个男人啊，我有正常的需要啊，找你比找小姐好多了。我像个流氓一样无耻地说。

第十四章 混乱 (235)

我不喜欢没有性格的女人。孙小姐在我的眼里像一团泥巴，无论我怎么样捏造，她都愿意随着我的力量成形。

我想不明白她为什么不反抗。

第十五章 昨日重现 (251)

我想以后我不会随意地爱一个人，我也不会随意地恨一个人。因为我知道爱有时候也是一种伤害，我们在拒绝别人的时候也拒绝了自己，在伤害别人的时候也伤害了自己。

写作日记 (282)

第 一 章

关于几条新闻

时间:2002年5月2日

媒体:黑城晚报

标题:寻人启事

正文:潜娟,女,二十三岁,身高一米六二,长发大眼,于2002年3月10日离家出走,至今下落不明,如见到者请打电话:138235430XX李先生联系。必有重谢。

(潜娟,你走后家里一切都乱了起来,请你见报后速与我

联系,母病父走,急急急!)

时间:2001年9月18日

媒体:风林电视台

标题:副总车祸身亡,巨额贷款使某公司即将倒闭

正文:本台消息:在白城曾经辉煌一时的某公司董事长,近日却因为担保被告上了法庭。

时间:2003年1月1日

媒体:太阳日报

标题:你为什么要自杀?

正文:本报消息,某著名女主持人于周六晚上在家中吃了大量安眠药自杀,因为抢救无效在仁和医院死亡,对此事件警方正在调查中。

时间:2003年2月14日

媒体:东方晚报

标题:一百零一个爱情故事

正文:今天是情人节,在这个特别的日子,我们看到大街上的鲜花卖得正火,尤其是位于黑城东路的新开的一百零一鲜花店,那儿的生意从早到晚……



某著名女主持人于周六晚上在家中吃了大量安眠药自杀，因为抢救无效在仁和医院死亡，对此事件警方正在调查中。

第二章

身边的陌生人

安芬一晚上都没有回来。

刚开始的时候我以为她出去买菜去了。

那个时候是上午的十一点，我刚刚从温暖的被窝里爬起来。你知道这时候已经是冬天了，窗外的北风刮得像疯了一样，我昨天晚上又喝了太多的酒，所以一睡下去就像死了。

我披着棉衣，哆嗦着跑到厨房里找水喝。昨天晚上安芬

肯定没有给我喝水，嗓子眼就像要冒烟一样。厨房里被安芬搞得乱七八糟的，案板放着没有切完的瘦肉，水盆里泡着青得有点不太正常的芹菜。芹菜炒肉，这是我最喜欢吃菜，安芬知道的，她只要高兴起来，就会钻到厨房里，为我做芹菜炒肉。

这时候我才发现我家的房门是开着的，好像平常安芬收拾卫生一样，防盗门和厚重的木门都打开了，走道里的冷气嗖嗖地往家里钻。我一边关门一边埋怨，怪不得这么冷呢，原来是没有关门。

安芬，安芬！

安芬，你死哪儿去了？

我刚开始还很温柔地叫着，叫了三声我就不耐烦了，他妈的，这个死女人跑哪儿去了，大中午的也不在家好好做饭。看厨房里的样子，她应该去买东西去了吧，不是买盐就是买醋。我看着混乱的厨房足可以想象，安芬一边擦着油污污的手一边去拿门后的大衣，然后跑到下面的超市去了。

这屋子里什么都没有少，惟独少了安芬的大衣。那件大衣是狐皮的，是安芬跟我结婚以来我送给她的第一份礼物。安芬喜欢得不得了，一天到晚地看着穿着，有时候跑到卫生

间,她也要披着狐皮大衣。

安芬的身材特别好,那件腥红色的狐皮大衣衬托着她的脸蛋白嫩细腻,有时候红起脸来就像电视里的那个水晶娃娃,很想咬上一口。

我在屋子里站了一会,然后就钻到被窝里睡了。外面实在太冷了,我一边缩着身子,一边把电热毯的红色按钮又往上推了一下,这是高档了,以前没有安芬的时候我总是把电热毯打到高档,不然我睡不着,黑城的冬天实在太冷了。

我睡了一觉起来的时候已经是晚上十点半了,我以为安芬会像以前那样,坐在客厅里一边织毛衣一边看电视剧。可是客厅里没有,不仅客厅里没有,整个房间里都没有,我披着大衣,从卫生间找到厨房,然后又从厨房找到书房。

没有,这屋子里还是像我中午起来的时候那样,案板上还是放着那块没有切完的瘦肉,水盆里还是泡着那青得有点不太正常的芹菜。一切都像中午看到的那样,根本没有挪动的痕迹。这一切,足以证明安芬从中午出去就根本没有回来。想到这儿我的心里咯噔了一下子,然后披上大衣跑到客厅里,神经过敏一样啪啪地把所有的灯都打开来。

沙发上放着一件毛衣,那是安芬织给我的毛衣,毛线是

淡蓝色的，安芬织的是元宝花。安芬织毛衣的速度很快，一晚上能织一两毛线。她每织完一两毛线，就会拉我帮她卷线球。安芬把淡蓝色的毛线套到我的双手上，她一边给我说笑一边卷毛线球。安芬卷的毛线球很好看，大大的，软软的，而且线头能从里到外的抽动。

这一两毛线已经织得差不多了，织到了胳膊的中间，安芬前天晚上还拉着我套过毛衣，她说我手臂太长，要比平常的毛衣多织一两毛线才够。安芬还说这件毛衣要给我织高领的，我的脖子长，穿高领的毛衣会非常好看。

我非常感动，在我的生命里没有女人给我织过毛衣，从小到大我都是穿的那种尼龙的机织毛衣，妈妈从来不会织，妻子也从来不会织，整个白城的女人会织毛衣的没有几个。在我的记忆里从来没有看到白城的哪个女人像黑城的女人这样，一边看电视一边织毛衣。而且她们织毛衣的速度极快，花样繁多，每一个来黑城的人都会发现，织毛衣成了黑城女人的一项工作，无论你走到哪儿，有女人的地方肯定可以看到她们的毛衣。

艾小米倒是真想给我织一件毛衣的，艾小米看到电视里的女主人公织毛衣向男主人公表达爱情的时候，她就被鼓动

得兴奋不已。转了好几家商场才找到那种马海毛的毛线,但那件毛衣艾小米织得太艰难了,整个毛衣全是平针,她织了半年还没有织起来。

后来,那件没有织完的毛衣就成了艾小米情绪的代言人,她像电视里的女主人公那样一边用牙咬着毛衣一边泪水奔涌。

你为什么骗我?为什么?

艾小米不是我的妻子,但她是我这辈子比较喜欢的女人。

是的,我只能说比较喜欢,我不能说最喜欢。男人不可能一辈子只喜欢一个女人。就像这世上根本没有最好一样,什么东西也许只能较好,比较好,用最字就显得矫情与做作了。

我不喜欢说谎。无论艾小米怎么样逼我,我都不会说她是我最喜欢的女人。

艾小米一直想跟我结婚,我也曾经想过对她负责,我指的负责,就是在生活上给艾小米一定的补偿。

我不可能离婚,就算我一点儿也不爱我的妻子。

我把毛衣抱在怀里,感觉暖暖的。

外面已经下雪了，那花朵一样的雪花在空中飘动。窗户上已经结了许多冰花，一朵一朵的，我哈了一口气，用手指在玻璃上写着安芬的名字。

这么冷的天，她跑到那儿去了？而且她也不给我一个电话。

我想不出她不回来的理由，她的皮包还在，里面的口红、钱包、钥匙、手机、全部都在，安芬没有理由不回来。

我在阳台上站了一会儿，不知是冷还是别的，我的双腿一个劲地打哆嗦。后来我还是跑到了被窝里，虽然我现在肚子比较饿，我却没有心思去拿任何东西填自己的肚子。

我开始胡思乱想，不一会儿，我好像听到门口有脚步声，是安芬穿的那种细高跟鞋敲打地面的声音，我还听到钥匙开门的声音，我满怀惊喜地跑下去，却发现那高跟鞋并没有在我家的门前停留，而且钥匙的声音也是来自于对门。

我的对面住了三户人家，我在这儿住了快一年的时间，却从来没有与他们打过招呼。不是他们不愿意与我交往，而是我把自己给封闭起来了。来黑城这么久了，我只有两个好朋友，这两个好朋友只知道我是一个设计师，他们谁都不知道我曾经的辉煌。